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 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

(2021年6月15日)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是保障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的司法机关,是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要力量,是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级检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依法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进入新发展阶段,与人民群众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新需求相比,法律执行和实施仍是亟需补齐的短板,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为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确保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现就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依法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等检察职能,实现各项检察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推动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大力推进检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着力提高法律监督能力水平,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作出新贡献。

二、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作用,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

1.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国家安全大局稳定。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积极投入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建设。坚决防范和依法惩治分裂国家、颠覆国家政权、组织实施恐怖活动等犯罪,提高维护国家安全能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实现常治长效。依法惩治和有效预防网络犯罪,推动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根据犯罪情况和治安形势变化,准确把握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严格依法适用逮捕羁押措施,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积极参与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促进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2.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依法参与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强生态文明司法保护。依法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服务保障创新驱动发展。加强区域执法司法协作,服务保障国家重大战略实施。深化国际司法合作,坚决维护司法主权、捍卫国家利益。

3.切实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顺应新时代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依法从严惩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污染环境、危害安全生产等犯罪,切实保障民生福祉。抓住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问题,加大法律监督力度,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控告申

诉检察工作机制,完善办理群众信访制度,引入听证等方式审查办理疑难案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完善专业化与社会化相结合的保护体系。

4.积极引领社会法治意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律监督,通过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规范社会行为,引领社会风尚。定期分析公布法律监督工作有关情况,深化检务公开,提升司法公信力,以司法公正引领社会公正。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及时发布指导性案例和典型案例,加强法律文书说理和以案释法,深化法治进校园、进社区等活动,促进全民法治观念养成。

三、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量和效果,维护司法公正

5.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完善检察机关与行政执法机关、公安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执法司法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实现行政处罚与刑事处罚依法对接。对于行政执法机关不依法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检察机关要依法监督。发现行政执法人员涉嫌职务违法或者职务犯罪线索的,移交监察机关处理。健全检察机关对决定不起诉的犯罪嫌疑人依法移送有关主管机关给予行政处罚、政务处分或者其他处分的制度。

6.强化刑事执行和监管执法监督。及时发现和纠正应当立案而不立案、不应当立案而立案,长期“挂案”等违法情形,坚决防止和纠正以刑事手段插手民事纠纷、经济纠纷。增强及时发现和纠正刑讯逼供、非法取证等侦查违法行为的能力,从源头上防范冤假错案发生。规范强制措施和侦查手段运用,切实保障人权。落实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要求,秉持客观公正立场,强化证据审查,严格落实非法证据排除规则,坚持疑罪从无,依法及时有效履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和指控证明犯罪等职责。加强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法律监督,纠正阻碍律师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的行为。综合运用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等监督手段,及时纠正定罪量刑明显不当、审判程序严重违法等问题。进一步加强死刑复核法律监督工作。

7.加强检察机关与监察机关办案衔接和配合制约。健全衔接顺畅、权威高效的工作机制,推动刑事司法与监察调查的办案程序、证据标准衔接。落实检察机关与监察机关办理职务犯罪案件互相配合、互相制约原则,完善监察机关商请检察机关派员提前介入办理职务犯罪案件工作机制,以及检察机关退回补充调查和自行补充侦查机制。加强检察机关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与监察机关管辖案件的衔接协调、线索移送和办案协作,不断增强依法反腐合力。

8.完善刑事执行和监管执法监督。健全对监狱、看守所等监管场所派驻检察与巡回检察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加强对社区矫正和财产刑执行过程的监督,促进严格依法监管,增强罪犯改造成效。加强对刑罚交付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的监督,维护司法权威。完善对刑罚变更执行的同步监督机制,有效防止和纠正违法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加强与监管场所信息网络建设,强化对超期羁押、在押人员非正常死亡案件的监督。

9.精准开展民事诉讼监督。以全面实施民法典为契机,进一步加强民事检察工作,畅通司法救济渠道,加强对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程序违法、裁判显失公平等突出问题的监督,依法保护

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健全检察机关依法启动民事诉讼监督机制,完善对生效民事裁判申诉的受理审查机制,完善案卷调阅制度。健全抗诉、检察建议等法律监督方式,增强监督的主动性、精准度和实效性。深入推进全国执行与监督信息法检共享,推动依法解决执行难问题,加强对损害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严重损害当事人合法权益、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等违法执行行为的监督。加强检察机关与审判机关、公安机关协作配合,健全对虚假诉讼的防范、发现和追究机制。

10.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对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职能,促进审判机关依法行政,推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中发现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者不行使职权的,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制发检察建议等督促其纠正;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中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促进案结事了。

11.积极稳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建立公益诉讼检察与行政执法信息共享机制,加大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英烈权益保护、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等重点领域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力度。积极稳妥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探索办理安全生产、公共卫生、妇女及残疾人权益保护、个人信息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等领域公益损害案件,总结实践经验,完善相关立法。

12.完善审判监督工作机制。加强对审判工作中自由裁量权行使的监督。完善对人民法院巡回法庭和跨行政区划审判机构等审判活动的监督机制,确保法律监督不留死角。

13.进一步提升法律监督效能。检察机关要加强对抗监事项的调查核实工作,精准开展法律监督。检察机关依法调阅被监督单位的卷宗材料或者其他文件,询问当事人、案外人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收集证据材料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协助配合。依法向有关单位提出纠正意见或者检察建议的,有关单位应当及时整改落实并回复,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书面说明情况或者提出复议。对于无正当理由拒绝协助调查和接受监督的单位和个人,检察机关可以建议纪检监察机关或者该单位的上级主管机关依法依规处理。检察机关在法律监督中发现党员涉嫌违纪违法或者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的线索,应当按照规定移送纪检监察机关或者有关党组织、任免机关和单位依规依纪依法处理。

四、加强过硬检察队伍建设,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

14.旗帜鲜明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强化政治机关意识,不断提高检察人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确保检察人员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扎实开展检察队伍教育整顿,推动解决顽瘴痼疾。加强检察机关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机制,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内部监督,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等规定。

15.着力提升检察人员专业素养。围绕检察机关专业化建设目标,全面提升检察人员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专业作风、专业精神。按照政法队伍人才发展规划要求,加快实施检察领军人才培

养计划,健全检察业务专家制度,深化检察人才库建设。健全检察人员职业培训制度,建立检察官与法官、人民警察、律师等同堂培训制度,统一执法司法理念和办案标准尺度。

16.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健全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分类招录、管理、保障制度,畅通三类检察人员职业发展通道,严格控制编制外聘用人员。完善检察官遴选入额和员额退出机制及其配套政策。建立健全检察官惩戒和权益保障制度,落实检察人员履行法定职责保护机制和不实举报澄清机制。

五、加强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组织保障

17.坚持和完善党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领导。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要认真履行领导责任,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对于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按照规定向党中央和总书记以及中央政法委请示报告。地方各级检察机关党组也要认真履行领导责任,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对于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按照规定向党中央和总书记以及中央政法委请示报告。各级党委要定期听取检察机关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级党委政法委要指导、支持、督促检察机关在宪法法律规定的职责范围内开展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把政治标准作为选配领导干部的第一标准,择优配强各级检察机关领导班子。按照有关规定,做好上级检察机关党组对下级检察机关领导班子协管工作。落实检察机关领导班子成员任职回避及交流轮岗制度,根据实际情况对任职时间较长的副职进行异地交流、部门交流。

18.加强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监督制约。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要通过听取和审议检察机关工作报告、专项工作报告以及开展法律实施情况检查、询问和质询、特定问题调查等方式,监督和支持检察机关依法履行职责。各级政协要加强对检察机关的民主监督。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对检察人员履职行为的监督,健全调查处置违纪违法检察人员与纪检监察惩戒制度的衔接机制,确保检察权依法规范行使。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拓宽群众有序参与和监督司法的渠道。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公安机关按照有关规定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保证准确有效执行法律。

19.加强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支持保障。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要支持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加强对检察机关履行职责的经费保障和办案业务装备建设。加强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运用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推进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等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实现案件数据和办案信息网上流转,推进涉案财物规范管理和证据、案卷电子化共享。因地制宜,有序推进省以下检察院财物省级统管改革,完善市、县级检察院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发展和案件数量变化,适应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需要,优化编制布局,动态编制动态管理,加强省级行政区划内编制动态调整。完善符合基层实际的人才招录政策,加强检察机关基层基础建设。加大对口支援、欠发达、条件艰苦地区基层检察院帮扶援助力度。按照重心下移、精力下沉要求,加强基层检察院办案规范化建设,全面提高做好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新华社北京8月2日电

国办印发《意见》 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

据新华社北京8月2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围绕科技成果“评什么”“谁来评”“怎么评”“怎么用”完善评价机制,作出明确工作安排部署。

《意见》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坚持正确的科技成果评价导向,创新科技成果评价方式,通过评价激发科技人员积极性,推动产出高质量成果、营造良好创新生态,促进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深度融合,为构建新发展格局和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意见》要求,科技成果评价要坚持质量、绩效贡献为核心的评价导向,把握科研渐进性和成果阶段性的特点,合理划分政府和市场在科技成果评价中的角色定位,科学确定评价标准,开展多层次差别化评价。

《意见》指出,要全面准确评价科技成果的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健全完善科技成果分类评价体系,基础研究成果以同行评议为主,应用研究成果以行业用户和社会评价为主,不涉及军工、国防等敏感领域的技术开发和产业化成果,以用户评价、市场检验和第三方评价为主。要加快推进国家科技项目成果评价改革,按照“四个面向”要求深入推进科研管理改革试点,提升科技成果供给质量。要大力发展科技成果市场化评价,充分发挥金融投资在科技成果评价中的作用,引导规范科技成果第三方评价。要改革完善科技成果奖励体系,控制奖励数量,提升奖励质量。要坚决破除科技成果评价中的“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问题,创新科技成果评价工具和模式,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开发信息化评价工具。要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激励和免责机制,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尽责担当行动。

中宣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意见》 加强新时代文艺评论工作

据新华社北京8月2日电 近日,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等五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文艺评论工作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明确,加强新时代文艺评论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弘扬中华美学精神,进行科学的、全面的文艺评论,发挥价值引导、精神引领、审美启迪作用,推动社会主义文艺健康繁荣发展。建立线上线下文艺评论引导协同工作机制,建强文艺评论阵地,营造健康评论生态,推动创作与评论有效互动,增强文艺评论的战斗力、说服力和影响力,促进提高文艺作品的精神高度、文化内涵和艺术价值,为人们提供更多精神食粮。

《意见》指出,要把好文艺评论方向盘。坚持正确方向导向,加强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与评论建设,注重文艺评论的社会效果,弘扬真善美,批驳假恶丑,不为低俗庸俗媚俗作品和泛娱乐化等推波助澜。发扬艺术民主、学术民主,尊重艺术规律,尊重审美差异,建设性地开展文艺评论,进行科学的、就解决什么问题、在什么范围发生就在什么范围解决,鼓励通过学术争鸣推动形成创作共识、评价共识、审美共识。构建中国特色评论话语,继承创新中国古代文艺批评理论优秀遗产,批判借鉴现代西方文艺理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文艺理论与评论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中国话语体系,不套用西方理论剪裁中国人的审美,改进评论文风,多出文质兼美的文艺评论。

灌木枝条、公益林补贴等收入合计近20万元。

“这片沙地绿起来不容易,不能再像过去那样掠夺式地放牧。”吉日嘎拉图家的牧场牛羊葱翠,有人建议他多养些牛羊,他听了直摇头。

面对自然资源和生态系统,不能从一时一地来看问题,要算大账、算长远账、算整体账。盛夏的重庆市北碚区缙云山,古树参天、绿意盎然。

嘉陵江畔的缙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重庆中心城区的重要生态屏障,也是我国亚热带常绿阔叶林类型生态系统保持最好的区域之一,有“植物物种基因库”的美誉。

由于等原因,城区、多头管理,保护区发展受限等制约,缙云山保护区内一度乱搭乱建、违规经营……种种行为“蚕食”破坏着缙云山的生态系统。

拆除违法建筑、探索生态搬迁、系统修复生态、导入生态产业……三年间,在重庆市委市政府一系列绿色发展“组合拳”推动下,这个特大城市近郊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逐渐恢复平衡。

山上生态做减法,山下产业做加法。如今,环山文旅康养产业,温泉度假小镇、环山绿道、特色民宿群等一批生态产业项目加快实施,缙云山周边的群众吃上了“可口的生态饭”。

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系统思维考量,以整体观念推进,生态与发展才能有根本性改善。

因茶致富、因茶兴业、脱贫奔小康的陕西安康市平利县老县镇蒋家坪村,如今茶田面积达到2700亩,实现人均年收入近万元目标,正在积极申报4A级景区,走上茶旅融合发展的新路。

铺好绿色发展的底色,才有高质量发展的成色。

蒋家坪村一处农家乐的门联这样写道:千山秀色喜盛世,万里春风乐平安。(参与采写:任会斌 潘德鑫 魏一骏 李铮 汪伟 安路豪 周凯)

新华社北京8月2日电

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基层生动实践新观察

万物各得其和以生,各得其养以成。

科尔沁沙地南缘,辽宁省阜新市彰武县城的北端,一条长长的樟子松林带横在沙与城之间。散布其中的几个村子,一度面临“消失”。

彰武县阿尔乡镇北甸子村村民陈其华说,那个时候,推出来的路,一宿风沙,第二天就找不到了;埋下的种子,第二天就被风吹开了,刮走了。

70年,42万彰武人接力治沙,以“手扛铁锹、手拎水壶”的干劲,使森林覆盖率由2.9%增加到34.5%,平均风速由上世纪50年代每秒3.4米降到每秒1.9米,6座万亩流动沙丘被固定下来,构筑起一道绿色长城。

这道“绿色长城”里酝酿着民生幸福之道。如今,彰武县粮食产量稳定在18亿斤,粮经作物种植比例持续优化,畜禽饲养量较“十二五”期末增长5.3%，“沙农业”逐渐走上了一条特色发展之路。

这是一组令人振奋的数据:过去10年,中国森林资源增长面积超过7000万公顷,居世界首位;全国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区面积占到陆地国土面积的18%;90%的陆地生态系统类型和85%的重点野生动物种群得到有效保护……

这是一组令人欣喜的镜头:汉水迢迢,一波碧流送别秦巴腹地,澄澈北上;鸟蒙山上,“绿海”重生,珍禽归来;西子湖畔,天朗气清,岸绿景美,百姓和乐共享“富春山居”……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彰显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美丽底色。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彰显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美丽底色。浙江安吉县天荒坪镇余村,是浙北地区近年来人气兴旺的小山村。在余村中心位置有一块巨石,刻有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十个红色大字。不久前召开的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领导人峰会设置的分会场之一,就有余村。从“卖石头”转向“卖风景”,这座村庄的变迁折射出发展理念的重量变革。

村民胡斌是土生土长的当地人,村里开山挖矿、炮声隆隆、粉尘漫天的景象是他童年最深的记忆。关闭矿山修复生态,余村四季皆有景,处处是景。4年前,在外打拼多年的胡斌回到家乡,开起客栈,生意红火得很。

“通过这些年的发展,大家已经切身体会到生态本身就是经济,保护生态,生态就会回馈你。”胡斌说。

何止是余村。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实践探索,在中国大地处处上演。

“留,还是不留?”留坝县属国家重点贫困县,是南水北调水源保护区,又是大秦岭生态保护限制开发区。

留坝曾属国家重点贫困县,是南水北调水源保护区,又是大秦岭生态保护限制开发区。

在“留”与“不留”的选择中,留坝交出了绿色答卷:绿水青山,坚决留住;对生态环境可能产生不可恢复性破坏的矿业开发,坚决不留!围绕得天独厚的秦岭自然风光做大文旅产业;通过旅游业带动三产融合。留坝蝶变!

“周边绿水青山,立于檐下便可看棋影斑驳,夜晚繁星满天,让人感到舒适、惬意。”从西安驱车前来打卡民宿的吴珂已被这里的自然风深深吸引。一个县城的“选择”里,印证着朴实而深刻的道理: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不是非此即彼,而是要走一条兼顾经济与生态、开发与保护的发展新路。

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留坝县基层干部表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推进建设美丽家园,必须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在巩固发展理念指引下,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更大新进展。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

如果把时间的指针往回拨一拨,杭州城西的西溪湿地这块“天堂绿肺”曾满目疮痍。

改革开放初期,由于周边村民高密度养鱼,生活污水直排等粗放生产生活方式,西溪湿地曾一度水质恶化。加快污染治理,修复自然力。2003年,杭州启动西溪湿地综合保护首期工程,实施原住民外迁、生态环境修复等举措,两年后,公园一期正式对外开放。

随后几年间,西溪湿地二期、三期先后开门迎客,公园总面积达到11.5平方公里,不仅四季各异的风景吸引着八方来客,花朝节、火柿节等特色主题活动更增添了游园乐趣。

作为见证西溪湿地变迁的居民,西溪湿地公园车船部员工周忠伟有自己的“私人感受”：“游客畅游其中,我小时候的梦里水乡也回来了。”

生态保护,如何协同发力是关键。贵州,我国首批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正上演一场事关发展命运的“绿色逆袭”。记者注意到两组数据:“十三五”期间,贵州治理石漠化5234.34平方公里、矿山地质环境 64.9平方公里;截至2020年底,贵州共办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140余件,涉及案件金额超过1亿元。

护自然、守底线,打基础、利长远,让群众望得见山、看得见水,河北省廊坊市,“抗击”灰霾逐渐起